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藏格

公告编号：2021-33

##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材料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在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15-2号1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邵静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事项及对董事会提出的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

#####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促进了公司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二）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议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交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是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颁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有关要求编制的，所包含内容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必要的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四）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编制依据合理、程序适当。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并结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董事会对年度预算的总体要求，考虑了市场变化因素，提出合理、可行的预算，该预算符合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实际。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五）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现状和当前运作的实际，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六）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有效地防范重大错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了专业机构指导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公司聘请会计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同意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七）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时，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八）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此次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一季度及半年度财务报告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财务报告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财务报告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上述财务报告更正事项，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事件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